

三证券代码：838409

证券简称：安洁士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视频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6 日下午 2: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409	安洁士	2024年10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提名阮安源、刘先锋、艾华、巩帆、蔡建聪、蔡建坤、刘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监事会提名付志坚、李奎育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刘鹏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在选举出新任监事前，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和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6日下午13:00-13: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高源 021-32231668； 传真：021-3223166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